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信通”）于2010年4月29日经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推荐，获准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股份名称：维信通；股份代码：430067。

通过与维信通的友好协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承接维信通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工作，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小组，对维信通自挂牌以来的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同意承接维信通主办券商工作。本公司与维信通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2016年6月2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维信通出具了无异议函，前述协议于2016年6月2日生效。

本公司已对挂牌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